

证券代码：872405

证券简称：景升股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宁波景升明诚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宁波北仑春晓海口河路 259 号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8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德忠
- 会议列席人员：傅剑磊、罗琼、方志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德忠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宁波景升明诚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

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景升明诚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宁波景升明诚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